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召开的公告

一、 会议召集情况

1、会议召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会议召集通知：召集人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发布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15中航债”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3、债权登记日：2020 年 7 月 27 日（以 15:00 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15 中航债”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方式和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和《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二、 本次会议未召开

本期债券总张数为 50,000,000 张，其中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张数为 50,000,000 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8 人，合计持有本期债券 11,564,050 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 23.13%，其中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张数为 11,564,050 张，占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张数 23.13%。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及见证律师也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出席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未达到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二分之一，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次会议未召开，发行人计划就上述议案再次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另行约定。

三、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君泽君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召集程序及召集人资格符合法律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未召开”。

四、 备查文件

- 1、《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2、《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召开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召开的公告》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